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專題討論 (Seminar) 發表順序表 0204

日期	口頭發表/海報發表			博士班評論人 /專題演講	場地 (暫定)	器材 & RUNDOWN
	金牌講堂/ 綜 202	體 002/ 綜 508	— 綜 604			
3/5	李柏諺 陳奕婷	聞浩德 張展榮	楊莉宣 吳美漪			
	黃穎欣					
3/19	蔡明玲	賴維祥	姜至宸			
	專題演講一 講者：張瀨仁經理 (Give2Asia 亞太經理)					
4/9	張家榮	林盟傑	陳令翊			
	專題演講二 講者：周永暉局長 (交通部觀光局局長)					
4/16	108 學年度運休學院海報聯合發表 陳心微、吳亭樺、黃芊文、郭人鳳 邱綉珍、同氏海、劉易聖、吳咏宣 黃子峻、曾景泰、陳宥廷、陳育婷 黃奕茹、羅庭甫、蔡嘉恩、陳琦 蔡孟霖、林厚融、林顯翰、張杭琿 杜 歲					
4/30	林佳璇 莊瓊菁	渡會宜大 何自欣	林士淵 勞詠琪			
	馬嘉延 池 珏					
5/7	蔡志建	李旻學	楊逸中			
	專題演講三 講者：文大培 台長 (緯來電視網體育台台長)					
5/16	2020 年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 國際學術研討會					
5/17						
5/28	吳聲佶 黃郁婷	余治明 邱景彥	李誠桓 彭尚謙			
	職場經驗分享					
6/4	王靜海 方 銀	劉子維 許文馨	王心环			
	沈煒庭 高 怡					

注意事項：

1. Seminar 的時間為晚上 7 時至 9 時 30，請勿遲到；準備器材的同學需於 6 時 40 分前將器材架設好，並於 Seminar 結束後將器材、場地整理完善後才可離開。
2. 發表者需於發表前一週星期三中午前上傳發表題目，並於發表前兩天中午前上傳摘要及簡報電子檔。
3. 口頭發表每場 30 分鐘，報告時間為 12-15 分鐘，答辯及討論為 10 分鐘，評論人總結 2 分鐘；海報發表須於 18：50 前將海報張貼完畢，並準備 1 分鐘口頭摘要報告。
4. 發表內容需包含下列其中一項：
 - (一) 綜評性論文：與論文主題相關之重要文獻評析（須分析文獻之研究對象、抽樣方法、理論架構或

模式、研究結果及該文獻與發表者研究之相關性)。

(二) 原創性論文：包含研究成果之論文(格式需包含序論、研究方法、結果與討論、結論與建議)。

5. **研究生須於發表前敦請指導教授蒞臨指導(博一學生若暫無指導教師可委託本所專任教師指導)**，發表時若指導教授因故未能出席，須請共同指導教授或本所 1 名其他師長代為出席指導，否則視同發表無效，須增加發表次數 1 次。
6. 發表後 5 天內，經指導教授簽核本所「**研究生學術發表會發表審核表**」並繳回所辦承辦人，否則視同發表無效，須增加發表次數 1 次。
7. 已排定報告者，除因特殊理由經指導教授與所長同意繳交延遲報告書，**如無故未報，另須再增加口頭報告 1 次。**
8. 在職專班學生每學期參與 Seminar 次數不得少於 6 次；一般生則每學期皆不得少於 8 次。